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Huadian Power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碼：1071）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作出。

茲載列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秦介海
董事會秘書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下列董事組成：

劉雷（董事長、執行董事）、陳斌（副董事長、執行董事）、朱鵬（副董事長、非執行董事）、趙偉（非執行董事）、曾慶華（非執行董事）、曹敏（非執行董事）、王曉渤（非執行董事）、李國明（執行董事）、豐鎮平（獨立非執行董事）、李興春（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躍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沈翎（獨立非執行董事）。

中國・北京

二零二五年四月八日

* 僅供識別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续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持续落实国务院国资委提高央企控股上市公司质量工作部署，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将以进一步深化提质增效为抓手，着力推动本公司高质量发展，引导本公司价值合理回归，持续开展“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

一、提升经营质量，加强市值管理

本公司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的原则，扎实开展上市公司质量提升年活动，统筹推进转型发展、提质增效和内控合规风险一体化管理等工作，着力增强本公司高质量发展能力和创新协同服务保障能力，推动本公司高质量发展走深走实。本公司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在去年国资委、证监会发布市值管理有关意见与指引后，本公司认真研究落实监管相关精神，及时制定了本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2025年，本公司将继续强化经营要素管控，巩固提升质量效益。积极适应电力市场新要求，科学参与现货市场交易，高效统筹中长期、现货和辅助服务市场交易，进一步提升整体市场竞争力。加强能源产业政策研究和市场形势研判，量价统筹开展市场交易。加强新形势下煤炭采购策略研究，拓展进煤渠道、优化进煤结构，有效统筹煤炭采购与库存管控，科学精益掺配掺烧，促进结构性降价。多措并举压降资金成本，优化债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本公司将积极研究探索符合本公司发展要求的市值管理方案，并视实际需求研究推进更为深入的市值管理措施，推动本公司市值更加合理地反映本公司的内在价值。

二、完善公司治理，加强规范运作

本公司一贯重视公司治理，不断推进管理创新，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及境内外证券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完善本公司的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努力实现本公司成长与股东利益的协调发展。自上市以来，本公司非常重视企业法制建设，尤其重视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依法规范运作，形成了一整套相互制衡、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体系，有效保障股东利益，保障董事、监事行使权利。本公司深化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完善董事会制度体系，抓好董事会、监事会规范化运作，发挥董监高的卓越战略引领能力以及专业化、多元化决策优势，引领本公司高质量发展。本公司在合规、内控管理方面卓有成效，有效保障了本公司依法合规经营。

公司治理的完善是一项长期的系统工程，需要持续地改进和提高。2025 年，本公司将一如既往地积极根据有关规定及时更新完善公司内部制度，持续跟踪落实和评价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夯实管理基础，不断强化企业管理，通过完善法人治理、强化内部管理、推进信息化建设，来加强科学决策与内部控制，不断提高本公司规范运作和法人治理水平，促进本公司的平稳健康发展。本公司按照国资委深化国有企业监事会改革方案和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完成《公司章程》及配套制度修订工作，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治理和制度规则，提升本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企业透明度。

三、加大分红力度，增加投资者回报

本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加强资本市场建设、增强投资者回报的政策。本公司在 2024 年完成了多次分红派息，2024 年度派发股息金额占可供分配归母净利润的 45.72%，较 2023 年度提升 2.07 个百分点。

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建议 2024 年半年度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 0.08 元（含税），以总股本 10,227,561,133 股为基数，总额合计约为人民币 818,204.89 千元（含税）。本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建议 2024 年年度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 0.21 元（含税），包含 2024 年半年度已完成派发股息每股人民币 0.08 元（含税）。本次建议派发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币 0.13 元（含税），以总股本 10,227,561,133 股为基数，合计约为人民币 1,329,582.95 千元（含税）。

2025 年，本公司将继续坚持积极稳健的派息政策，在综合考虑本公司战略规划、经营效益、资本开支、资金成本、股东意愿等多方面因素基础上，落实新“国九条”关于分红的相关政策要求，努力为股东提供持续的回报。

特此公告。

华电国际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4 月 8 日